

2015/2016 學年“百分百家長獎勵計劃”頒獎禮 暨“家長學園”會員嘉許禮

歡迎全澳市民踴躍參加

2015/2016 學年“百分百家長獎勵計劃”活動將於本年 6 月 30 日完滿結束。為表揚過去一個學年積極參與家長教育及親子活動的家長，本局將於 2016 年 11 月 6 日(星期日)上午 10 時 30 分於聖保祿學校禮堂舉辦 2015/2016



學年“百分百家長獎勵計劃”頒獎禮暨“家長學園”會員嘉許禮，透過頒獎禮和嘉許禮向獲獎家長予以肯定及認同。頒獎禮節目豐富，設有攤位遊戲、親子手工、節目表演，歡迎市民帶同子女一同參加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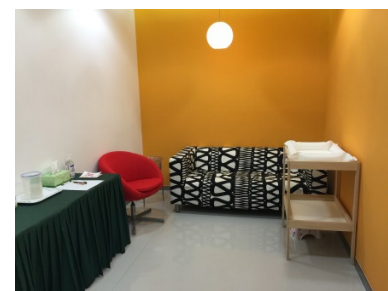


母乳餵哺室

為支持母乳餵哺，且讓母親能夠在良好的環境下進行母乳餵哺，本中心設置母乳餵哺室，給有需要的市民使用。

設備：

有空調(冷氣和暖氣)、電源設備、暖奶器、飲水機、大靠背及扶手的座椅、小枱、雪櫃、換尿布檯、清潔護理用品、可由內部上鎖之門、緊急求救鈴、小型有蓋垃圾桶、洗手設施(酒精洗手消毒液)紙巾盒、腳踏凳、母乳餵哺資訊。



設置地點：

湖畔綜合活動中心(氹仔美副將馬路湖畔大廈 A 區 2 樓 C)
逢星期一至日，下午 1 時至晚上 8 時

氹仔教育活動中心(氹仔濠景花園第 24-26 座地下)
逢星期一至日，上午 10 時至晚上 9 時 30 分



★ 歡迎使用網上報名登記服務 ★

活動網上登記

★ 為了向市民提供優質服務，氹仔教育活動中心及湖畔綜合活動中心設立網上報名登記服務。市民登記成為使用者後，只需進入中心網頁：<http://www.desj.gov.mo/caet/>，點擊版面右方的圖示，即可進行報名的登記手續。



課程/興趣班/工作坊報名須知



- 1 氹仔教育活動中心每逢1月、4月、7月及10月出版中心通訊，內容涵蓋氹仔教育活動中心及湖畔綜合活動中心的每季活動內容、舉辦和報名日期均會詳列於通訊內，市民可透過瀏覽中心網頁，或親臨本局轄下各中心及終身學習服務站索取。
- 2 氹仔教育活動中心舉辦的各項課程/興趣班，以及湖畔綜合活動中心舉辦的各項工作坊均採用“先登記，後抽籤，再付款”的方式錄取學員。如登記人數未超過名額，不須抽籤。
- 3 若登記人數多於課程名額，會以電腦系統進行抽籤，中籤者方可辦理報名手續。
- 4 報名程序安排如下：
 - 4.1 登記請致電或親臨以下中心，或在教育局主網站，按活動快訊可自行進入登記：

登記/報名地點	地址	開放時間	聯絡電話
氹仔教育活動中心	氹仔布拉干薩街濠景花園 24 至 26 座地下	星期一至日 10:00-21:30	2884 1284
湖畔綜合活動中心	氹仔美副將馬路湖畔大廈 A 區 2 樓 C	星期一至日 13:00-20:00	2850 0218
語言推廣中心	澳門美麗街 31 號 3 樓	星期一至五 09:00-21:00 星期六 09:30-13:00 14:00-18:30	2840 0211
成人教育中心	澳門祐漢看台街 313 號翡翠廣場 3 樓	星期一至六 09:30-22:00 星期日 09:30-18:00	2842 2780
終身學習服務站	澳門得勝馬路 12 號 B	星期二至六 11:30-19:30	2856 9440

中心於每月第二個星期一(連續7天)接受下一個月舉辦的活動報名登記，2016年8月至10月的安排如下：
先登記、再抽籤、後報名及繳費(逾期繳費，由後補補上)

活動月份	登記	電腦抽籤	錄取及後補名單公佈	錄取者報名及繳費
2016年11月	10月11日至17日	10月18、19日	10月20日	10月20至26日
2016年12月	11月14日至20日	11月21、22日	11月23日	11月23至29日
2017年1月	12月5日至11日	12月12、13日	12月14日	12月14至21日

- 登記時須提供：姓名、年齡(兒童班及親子班適用)、澳門居民身份證號碼、聯絡電話(請儘量提供手機號碼)。
- 社交舞可分別以個人或2人一組的形式進行登記；若其中一方抽中，可連同已登記之另一方同時被錄取，其他興趣班及課程則不適用此規定。

4.2 電腦抽籤

- 抽籤於登記日完結後緊隨之2個辦公日進行，並於翌日公佈結果。

4.3 名單公佈(包括錄取者及前5名候補者名單)：

- 公佈方式：(1)氹仔教育活動中心網頁；(2)分別於氹仔教育活動中心及湖畔綜合活動中心張貼；(3)手機短訊(只通知中籤者)。

5 錄取者報名：

- 獲錄取者須於名單公佈日起計一星期內於下列任一地點辦理報名手續及繳費：
(1) 氹仔教育活動中心；(2) 終身學習服務站；(3) 語言推廣中心；(4) 成人教育中心；
(5) 湖畔綜合活動中心。
- 須帶備：(1) 身份證；(2) 填妥的報名表；(3) 有關費用。
- 享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報名者，須出示身份證正本。

6 候補者及剩餘名額報名：

- 若錄取者放棄報讀，則由候補者補上，並於通知日起計3天內報名及繳交相關費用。

- 7 若課程/興趣班分為初班、中班及高班，完成前階段而升讀更高階段的學員有優先報名權，如有餘額，才招收其他學員。(僅適用於氹仔教育活動中心)
- 8 報讀多項兒童班或興趣班者，若於同一月份不同班別皆被抽中姓名，則只可參加其中一項活動。(僅適用於氹仔教育活動中心)
- 9 如放棄修讀者，退款應在開課前3天辦理，否則不予接受。
- 10 填寫報名表須清晰準確，尤其電話(請儘量提供手提電話，以方便接收有關抽籤結果、開課消息等短訊)、電郵地址(請儘量提供)，以便聯絡。
- 11 報名表及“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收據，必須按照身份證上的簽名式樣簽署。
- 12 享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並委託別人代報名者，須提交由委託者親自簽署的委託書，以及出示報名者及受託人的身份證正本。
- 13 報名資料不全，中心有權拒絕接受有關報讀申請。
- 14 本中心課程歡迎符合報讀資格的澳門居民報讀，倘某項課程於開課前3天尚有餘額，方接受持有居澳合法證件之非澳門居民(如持有“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臨時居留證明書”等)報讀，但不包括持旅遊證件的人士。
- 15 如有疑問，歡迎向氹仔教育活動中心 / 湖畔綜合活動中心查詢，電話：2884 1284 / 2850 0218。

註：查詢活動及取錄名單，請瀏覽氹仔教育活動中心網頁：<http://www.dsej.gov.mo/caet>

為盡公民義務，請已獲錄取之報名者依時出席參與活動